



# 監察院新聞稿

110年4月30日

聯絡人：監察調查處蘇瑞慧處長  
(02) 2341-3183分機593

---

## 監察院建院90周年學術研討會 各界熱烈響應 盛況空前

監察院建院90周年學術研討會於今日(4月30日)舉辦，由陳菊院長親蒞會場主持開幕及致詞。本次研討會主軸為監察權實踐與展望，並分別就「憲政與監察」、「監察權與正當法律程序」、「監察與司法」及「監察法制的過去與人權展望的未來」四大主題進行研討。經商請司法院賴英照前院長、司法院前大法官廖義男教授、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李鴻禧名譽教授與台灣之友會理事長及第3屆監察委員張富美理事長擔任主持人；並由陽明交通大學科技法律學院院長張文貞教授、輔仁大學法律系吳志光教授、臺北大學法律學院李榮耕教授與臺北大學法律學院王士帆教授、監察院蔡崇義委員分別報告「監察院憲政轉型的契機與挑戰

以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設置及其職權為核心」、「監察權行使的法律性質與正當法律程序」、「獨立冤案審議委員會相關法制之芻議」、「歐洲人權法院對德國 GPS 偵查的人權監督」與「監察法制的過去與人權展望的未來」；另邀請司法院前大法官陳春生教授、理律法律事務所執行長李念祖教授、臺灣大學法律學院葉俊榮特聘教授、司法院前大法官李震山教授、臺北大學法律學院陳愛娥教授、中興大學法律學系李惠宗教授、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林鈺雄教授、監察院第 3 屆及第 4 屆林鉅銀前委員、監察院第 5 屆林雅鋒前委員、監察院田秋堇委員、監察院第 4 屆李復甸前委員、臺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劉靜怡教授、人權公約施行監督聯盟黃怡碧執行長等擔任與談人並參與研討。

陳菊院長在開幕致詞時表示，監察院的職責，主要為糾正公務員及政府機關的違失，去年成立國家人權委員會，除揭示我國人權立國的決心，也全面落實人權理念，因而在各項制度上必須隨之調整與修正，使監察院功能更加完整加強落實「整飭官箴」、「澄清吏治」、「紓解民怨」及「保障人權」四大工作方針。監察院歷經戒嚴、解嚴與臺灣社會一同成長但仍然有如陶百川、曹啟文等高風亮節的監察委員，從 36 年戒嚴至 76 年解嚴，司法院因為監察院的

聲請，而做出解釋共有 36 件，約占當時戒嚴期間 214 件的六分之一。隨著臺灣民主社會不斷地深化、開展，監察院也轉向關注司法正義、土地正義、社福與勞動人權等事項。從歷年的陳情案件來看，最大宗為司法案件，占 40% 以上。

陳菊院長期許監察院面對各項制度變革之際，可透過本次建院 90 周年舉辦研討會的機會，除與各界坦率對話，使國人充分認識現行監察權運作的實況之外；更應勇於面對時代變動，傾聽人民心聲與需要，並讓大眾了解監察院及人權委員會功能與職責，使人權的核心價值與概念更加擴展到社會上。

本次學術研討會深受各界重視，多名重要人士均受邀與會。有司法院賴浩敏前院長、監察院李友吉、林將財、古登美、廖健男、馬秀如、楊芳婉等前委員；審計部陳瑞敏審計長及曾石明、李順保副審計長；東吳大學法學院鄧衍森教授、南台科大財法所羅承宗所長、中原大學財經法律系陳櫻琴教授；律師蘇友辰；蠻野心足生態協會文魯彬理事、台灣冤獄平反協會羅士翔執行長等多名人士參加。因本次研討會各界熱烈響應，總報名人數經統計已超過 240 人，可謂盛況空前，然因防疫需要，最後僅得按時間先後受理 215 人報

名。但監察院會將研討會實況全程錄音錄影，並於會後上網，讓各界都能知悉與會專家學者完整的發言內容，以及跟現場來賓的答詢互動。